

厚厚的镜片后,李未东的眼里写满了懊悔和沉重。昨天,在沛县法院第一法庭内,李未东和另外35名被告一起,站在了法院的审判大厅内。来自10余个省份的36人都是这起全国首例开设“性吧”传播淫秽物品案的被告。他们之中有东南大学、上海大学、贵州大学、宁波大学等高校的在校大学生,更有医生、图书馆馆长、汽车修理厂厂长、企业老总等。据沛县警方称,这个黄网的注册会员高达332万人。昨天的庭审,除了沛县当地16名人大代表参与旁听外,更吸引了省内10余家媒体的关注。围绕“是否构成非法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”,控辩双方在法庭上展开了激烈辩论。由于案情复杂,法院将择日作出宣判。

□快报记者 邢志刚 摄影报道

全国首例开设“性吧”传播淫秽物品案36名被告昨受审

# 黄网“高管”有馆长老总研究生 按权限大小每月都能领工资



36名被告分批上庭受审

## » 侦查 警方抓获黄网44名嫌疑人 管理人员每月领工资

2009年12月,沛县公安局网络警察大队接举报:有人涉嫌参与管理“性吧”(“sex8”)淫秽色情网站。网警大队经调查发现,性吧网站共划分大区8个、分区22个、子板块124个,注册会员332万人,其中活跃会员12万人,VIP会员2400人,主题帖80余万个,跟帖640万个,是国内一家大型非法淫秽色情网站。网警大队最后确定各种淫秽图片5万多张、淫秽文章1500多篇、电影1300多部。12月31日,警方以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对“性吧”网站进行立案侦查。省公安厅和公安部也将此案列为典型案例进行督办。

### 嫌疑人分布10余个省市

专案组民警通过分析发现,该“性吧”网站涉及管理人员231人。管理人员分为高级管理人员、版主和督察。其中高级管理人员48人,有管理权限的15人,12个超级版主,21个分区版主;版主131人,督察52人。“性吧”网站管理人员对该网站的超级版主以上级别的37人每月发放300元至1500元

人民币的工资补助,还根据对网站的贡献情况,发放相应的奖金。

民警最终确定了30名主要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,分布在贵州、广东、河南、浙江、江苏等10余个省市。今年1月7日起,沛县公安局抽调130余名民警组成17个抓捕小组,奔赴各地对涉案主要人员进行抓捕,共抓获44名犯罪嫌疑人,其中高级管理人员15人(均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),中级管理人员29人。

### 采用现代企业管理制度

据警方介绍,“性吧”网站“sex8”为最高管理员,站内超级版主以上级别的37人享受工资福利。另外“sex8”每月还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,对发帖突出的另外发奖金。由站内总版主李未东负责制作工资单,再通过MSN将境内人员工资表上传给“sex8”,“经核实后“sex8”通过“libertyreserve”(自由储备银行,简称LR)的在线支付公司,和李进行工资支付,“sex8”通过“libertyreserve”(自由储备银

行)将相应金额中转给李,李再将其换算为人民币,给境内人员发放工资。

据警方介绍,性吧网站案发时共有VIP会员2400余人,管理员“sex8”通过发展季度VIP会员、半年VIP会员、年度VIP会员三种途径进行非法牟利,并通过网站链接与一些性用品广告、视频聊天网站等获取广告费。

警方表示,该网站借助现代企业管理制度,对管理人员的考核,均采用现金奖励、升级权限等激励手段进行。该网站管理人员共设置了高级管理人员、中级管理人员、一般管理人员三个大的层次,在高级管理人员中设置管理员、副管理员、总版主、副总版主、各类主管、超级版主等职级,在中级管理人员中设置分区版主等职级,在一般管理人员中设置版主、副版主、督察等职级。此外,由于主使者隐藏在境外,境内管理人员成分复杂多样,地域较广,也给公安机关的抓捕工作客观上造成了巨大压力。

## » 庭审 被告中有厂长老总大学生 “是否牟利”“是否共同犯罪”成焦点

在沛县法院法庭,昨天被公诉的涉案人员多达36人。在厚厚的卷宗当中,记者了解到,36人的身份让人吃惊:呈现出了高学历、范围广、高收入、有职业的特点。36人中包括东南大学、上海大学、贵州大学、宁波大学等几所重点大学的在校大学生、医生、图书馆馆长、企业老总、汽车修理厂厂长、企业管理人员。平均年龄偏低、文化知识层次偏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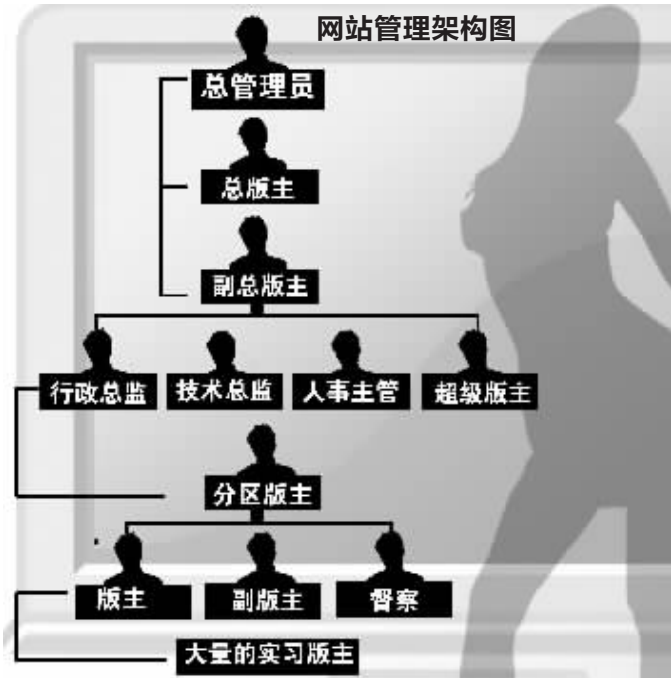
针对36名被告,沛县法院昨天分四批进行了庭审。上午9时,总版主李未东、陈明华等10人首先到庭。当审判长问及对公诉机关指控的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是否有异议时?除李未东表示“没

有异议”外,其余被告均表示对事实无异议,但对罪名有异议,或者有的被告干脆称自己没有从中牟利。在法庭上,公诉人还出具了大量证言、物证以及沛县警方出具的大量淫秽物品审查鉴定书。法庭调查结束后,控辩双方围绕10名被告人应负的刑事责任展开了激烈的法庭辩论。

公诉人认为,10名被告人犯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事实清楚、证据确实充分,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名成立。10被告人与他人共同实施故意犯罪,且在共同犯罪中起次要或辅助作用,系从犯。其中被告人朱昌途协助公安机关抓捕同案犯,系立功。建议法庭对被

告人李未东、王小勇、连春央、王晓斌判处有期徒刑6-9年,对被告人陈明华、朱昌途、熊常络、乔留刚、彭斌、舒又红判处有期徒刑5-8年。

此后,双方的辩论焦点主要在“是否共同犯罪”和“是否牟利”两个问题上展开。比如舒又红的辩护律师江苏茂通律师事务所律师郑庆普认为,从舒又红在公安机关的笔录和其他证据来看,他主观上并非为牟利,只是为获得虚拟的金币,能看到更多的淫秽信息,客观上并未获益,不符合犯罪的构成要件。其他被告的辩护意见主要集中在被告“应构成传播淫秽物品罪,不构成牟利罪”。



制图 俞晓翔

## » 对话

### 都是虚荣心、好奇心惹祸 奉劝大家远离黄网

总版主:没想到后果这么严重

出现在记者面前的李未东,表情沉重。他是“性吧”的总版主,也是“性吧”传播淫秽物品案的第一被告。谈起自己“触及黄网”的经历,李称,第一次接触这个网站,还是朋友介绍的。“虽然是网站的总版主,但下面的这些人,自己此前都没有见过,也没有视频聊天过,平时沟通都是通过网络。”李未东说,我知道这样做是违法的,但却没有想到后果这么严重。

李未东介绍,在网站内,总管理员建了一个负责招聘管理员的群,自己后来就是通过这个群,和总管理员取得联系。刚开始也是从普通版主做起,后来被任命为总版主后,每月领1500元的报酬。我下面的其他一些版主,根据业绩和表现,在我报总管理员后,可以任命获得更大的权限。谈及管理措施时,李称,对于这些人员的奖励和惩罚,自己平时工作的主要内容之一就是给他们“布置任务”,根据他们发帖的数量和质量,由自己负责进行“加减积分”。如果版面清晰,整洁度高,发帖量大,就可以获得奖励,获取更多的权利。

“每月总管理员给我发1500元的报酬,我每天要花3-5个小时在网上。我自己有自己的工作,原来在一家化工厂工作,待遇也不错。也有自己的孩子和家庭,现在被单位开除了,后悔莫及。”厚厚的镜片下,李未东一脸迷茫。他对记者称:说实话,在现实世界里,我也是一个很优秀的人,落到

今天这个地步,都是自己的虚荣心和好奇心在作祟。

图书馆馆长:黄网碰都不要碰

陈明华1967年出生,大学文化,案发前系胜利油田某厂图书馆的馆长。昨天上午,庭审结束后,陈明华接受了记者的采访。他称,在虚拟的互联网上,他的主要职责是整理编辑大家互相转来的帖子。“这些都是背着老婆孩子以及同事,在闲暇之余履行管理职责的。”

陈明华说,一次无意间网搜索资料时,发现了这个网站。主要工作就是协助编辑整理帖子。我属于意志不坚定的那种人,一步步在刺激下陷了进来。网上的管理员我后来才知道,大都20来岁,不少人还是大三、大四的学生。以往大家互相之间都不认识。站内人员之间都是通过聊天软件进行沟通。在里面失去了自己,现在的生活真让自己万分感慨。自己都是利用业余时间参与管理网站,每天大概在电脑前花费一个多小时的时间。回想起过往的经历,陈明华说,在网络虚拟世界里,自己鬼使神差,为满足虚荣心和好奇心,才陷进去的。帖子都是在网上转来转去的,转得多了,自己的权限也高了。“以前根本没有想太多,现在落到今天的局面,我奉劝大家远离黄网,碰都不要碰。”

截至昨天晚上6时记者发稿时,此案的审理工作还在进行中。法院将择日对此案作出宣判。